

檢討及加強強積金計劃的規管

擬備《強積金投資基金資料披露守則》，藉以改善強積金在收費及投資表現方面的資料披露；並就守則草擬本諮詢業界及市民意見

擬備20項有關強積金法例的修訂建議供香港特別行政區(特區)政府審議，擬修訂的內容包括投資規管、計劃行政及執法事宜

就2002-03年度提出的強積金法例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修訂建議，協助特區政府擬寫修訂條例草案

檢討核准匯集投資基金的規管工作

檢討對核准受託人及產品的監管，確保監管措施效益效率兼備

檢討強積金受託人的監管模式，經討論後認為應維持主動的監管模式

建立評估核准受託人風險的標準

評估核准受託人在定期報表所呈報資料的實用程度

展開第七輪核准受託人實地巡查，以檢視投資規則是否獲得遵從，受託人所持投資項目的價值評估是否恰當，以及確保計劃行政的過程得以改善

改進執法方式，加強保障成員

統一拖欠供款的定義，方便受託人匯報

制定對付屢次拖欠供款者的政策以及成立特遣小組調查屢犯不改的僱主

檢討及改善小額錢債及清盤個案的處理程序

僱主、僱員及自僱人士的登記率分別為97.1%、96.0%及80.3%

完成調查逾10 000宗投訴，對逾3 000個商業機構採取主動巡查

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的個案數目共1 115宗，向清盤人／接管人申請追討欠款個案共390宗，另申請發出1 051份傳票檢控違規者

建立及鞏固社會對強積金的支持

透過逾30個電台節目、75篇報章專欄供稿、投資講座及研討會發放強積金投資訊息

舉行170場講座及籌辦三項比賽，不斷向青少年灌輸為將來儲蓄的觀念

展開推廣活動，提醒自僱人士有法定責任參加強積金計劃

透過與社區團體定期會面及參與地區活動，與社會各界保持緊密聯繫

發放新聞稿，向報章專欄供稿，以及定期與編輯及記者舉行聚會，藉以與傳媒保持密切聯繫

改進資訊系統及知識管理，確保所作決策效率效益兼備

採納MIS方法為執法部開發管理資訊系統

改善有關執法運作及監管程序的資訊系統

強化現有知識數據庫並建立新的數據庫，促進資料分享及存取

建立機構文化、培養員工的歸屬感、加強工作能力

為全體員工舉行機構文化工作坊，以及展開調查，探討員工對機構現有文化及理想文化的意見

舉辦傑出員工嘉許計劃，藉以宣揚機構信念

完成兩輪傳意活動，各部門得以加深瞭解彼此的工作，團隊精神亦有所提升

檢討監理部、執法部、行政部以及對外事務部的人力資源策略

安排培訓活動，包括管理才能發展計劃及專業／專門技能培訓計劃

透過裝設／建立知識數據庫，以及在局內及與其他規管機構／組織舉行業務知識分享會，鼓勵員工積累知識，推廣求知文化